

陕西省人民政府文件

陕政发〔2017〕24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 深入推进西咸一体化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关于深入推进西咸一体化的若干政策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陕西省人民政府

2017年7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深入推进西咸一体化的若干政策措施

为贯彻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加快西安、咸阳一体化进程，支持咸阳与西安同步发展，按照《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西咸新区进一步加快发展的意见》（陕发〔2017〕3号）等文件要求，制定如下政策措施。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来陕视察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and 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围绕“新动能、新高地、新活力、新生活、新形象”战略任务，按照“城乡规划一体、产业布局一体、基础设施一体、社会管理一体、公共服务一体、创业就业一体、环境治理一体、政策保障一体”的思路，创新体制机制，优化空间布局，突出重点领域，强化系统推进，加快西咸一体化发展，提升区域核心竞争力，为全省追赶超越提供战略支撑。

二、发展目标

到2020年，西咸一体化取得实质性进展，大西安城市竞争

力在全国同类城市中排位显著提升，打造“一带一路”科创中心、文化中心、先进制造业中心和综合交通枢纽，建成人文特色鲜明、生活现代时尚、发展充满活力的国际化大都市。

——综合实力实现新提升。生产总值达到 1.3 万亿元，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引领关中协同创新发展；多轴线、多中心、多组团建设加快推进，城镇化率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经济结构得到新优化。各功能板块发展定位进一步明晰，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基本建成，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贡献率、非公经济增加值占 GDP 比重大幅提升，万元 GDP 能耗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基础设施构建新网络。机场、城际铁路、轨道交通、市政交通有效连接、便捷发达，大西安地铁网覆盖西咸新区、咸阳城区及临潼、鄠邑、兴平等组团，高速移动安全的新一代通信基础设施加速建成，在全省率先完成全光纤网络城市和第四代移动通信（4G）网络布局。

——改革开放取得新进展。内陆改革开放高地全面建成，“一带一路”五大中心地位明显提升，自贸试验区建设扎实推进，进出口总额保持高速增长，经济外向度显著提升。

——生态环境得到新加强。关中水系加快形成，生态屏障进一步强化，治污减霾强力推进，渭河干流消灭劣 V 类水体，污染联防联控联治取得新进展，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制度创新取得重

大突破。

——社会民生取得新改善。城乡居民收入水平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大幅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大幅提升，脱贫攻坚任务全面完成，同步够格迈入全面小康社会。

三、加强规划衔接

（一）完善专项规划。近期支持西安市“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及土地利用、环境保护、综合交通、产业发展、市政设施等规划中，增加西咸新区区域相关内容，并与咸阳市相关规划充分衔接，形成一张蓝图，加快一体建设。（西安市政府负责）

（二）优化城市空间规划。远期按照大西安“多轴线、多中心、多组团”发展思路，完善大西安空间规划，加快西安市和咸阳市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增强西安（含西咸新区）、咸阳规划建设统一性，推动大西安城市功能布局更加合理。（西安市政府牵头，咸阳市政府、西咸新区管委会、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等负责）

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三）优化产业布局。支持西安市聚焦西部经济中心目标，打造高新技术、先进制造和现代服务业3个万亿级优势产业，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航空航天、节能与新能源汽车6个千亿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形成文化、旅游、现代物流、金融4个千亿级特色产业集群。支持咸阳打造电子信息、能源化工、装备制造、食品医药4个千亿级产业

集群，依托 CEC8.6 代液晶面板生产线、G8.6 代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正泰智能电气西北产业园等项目，打造千亿级国家显示器件产业园和装备制造产业园，支持陕汽、陕鼓、陕煤化、西电等国有企业优先布局咸阳，引导大西安文化体育功能、会展经济向咸阳聚集。支持西咸新区加快丝绸之路能源金融贸易中心、中俄丝路创新园等建设，加快培育物流、金融、文化、大数据、都市农业等支柱产业。（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国资委等负责）

（四）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支持西安市、咸阳市共同发起设立 20 亿元以上的西咸一体化产业发展专项基金，加快形成以创新为引领的大西安产业体系。引导省级已有的各类产业基金优先支持西咸一体化建设。支持金融机构落户西咸新区，支持西咸新区设立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加快大西安新中心中央商务区建设。大力发展特色文化产业，加快西安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国家数字出版基地和国家广告产业园建设。支持全域旅游发展，推动历史文化名城和大遗址保护，加快临潼秦唐文化、古城旅游等集聚区建设。发展生态休闲、观光、体验、创意和苗木花卉等都市农业，支持苹果、酿酒葡萄、猕猴桃、石榴等特色农业发展。（西安市政府、咸阳市政府负责，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金融办、省农业厅、省林业厅等配合）

五、实施创新驱动战略

（五）建设“一带一路”科创中心。发挥西安高新区等国家

级园区辐射带动功能，支持省域内特别是西安市的产学研用一体化项目、大学新校区项目在咸阳优先布局，支持咸阳高新区提升产业发展和园区管理水平，加快西咸新区统筹科技资源示范基地、信息产业园、中国西部科技创新港、翱翔小镇、硬科技小镇等建设，统筹西安、咸阳、西咸新区科技资源配置，打造“一带一路”科创中心。（省科技厅牵头，省教育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配合）

（六）积极争取改革示范。支持西咸新区开展国家服务综合改革试验，争取将西安市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和西安高新区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政策扩大到西咸新区。支持咸阳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军民融合示范基地。争取国家级创新平台和重大项目在大西安布局。（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负责）

（七）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推广完善“一院一所”创新模式，将西安市和西咸新区国家“双创”示范基地政策向咸阳覆盖。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等科技人员到“两市一区”创新创业。以西安专业化双创平台、西咸新区青年创业园、咸阳高新区示范创业创新中心为依托，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新一代青年创新创业综合体。（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等负责）

六、健全基础设施体系

（八）完善大西安综合交通体系。推进《大西安立体综合交通发展战略规划》重大项目落地实施，将西安市轨道交通、市政

公路延伸至西咸新区和咸阳市。加快地铁 5 号线建设，尽快开工建设 1 号线三期、2 号线向北延伸至泾河新城段、3 号线二期、11 号和 16 号线一期等线路，打通连接西安、咸阳和西咸新区主城区的快速通道。支持咸阳主城区加密城市路网，实现西安、西咸新区公交无缝对接。西咸新区原挂陕 D 牌证的车辆改挂陕 A 牌证后享受西安绕城高速公路和机场专用高速公路通行费包缴政策。支持西宝高速在兴平西增加 1 处互通式立交。（西安市政府、咸阳市政府和西咸新区管委会负责，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物价局等配合）

（九）支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争取综合管廊国家试点，大力推进地热能供暖工程建设。支持“两市一区”申请中央专项资金和企业债券发行，创新开展 PPP 等合作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交通设施、水利、环保、重大市政工程及公共服务等领域项目建设。（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等负责）

七、推进全域新型城镇化

（十）支持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完成西安市开发区、西咸新区和咸阳市相关区域的功能定位梳理划分，支持西咸新区、高陵区深化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工作，加快推进临潼、鄠邑等副中心建设，努力把大西安建设成历史与现代交相辉映、传统与时尚完美融合的国际化大都市。（西安市政府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等配合）

(十一) 加快关中城市群建设。加快编制《关中平原城市群规划》，争取更多发展诉求上升至国家战略层面。支持兴平打造大西安产业转移承接地，加快推进富（平）阎（良）一体化。将泾阳、三原、礼泉、蓝田、周至、武功、乾县等打造为大西安外围卫星城，彬（县）长（武）打造为陕甘宁毗邻区域中心城市。旬邑、淳化、永寿等依托优势资源，实现特色发展。（省发展改革委、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

(十二) 支持中小城市培育。加快彬县撤县设市步伐，支持符合条件的地区建设镇级小城市，加快重点示范镇和文化旅游名镇发展。支持各地立足资源禀赋、区位环境、历史文化、产业基础，培育和规划一批特色小镇。（省发展改革委、省民政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

(十三) 强化用地保障。统筹调剂全省用地指标，给予西咸一体化建设用地保障。鼓励使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支持西咸一体化建设。（省国土资源厅负责）

八、推动生态环境联防联控

(十四) 加强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编制《西咸一体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完善环境准入、污染防治、环境监管、应急响应等一体化规划体系，严格生态红线管理，统一环保监管执法，强化污染物排放联防联控，推动大气、水、土壤“三个10条”实施，实现区域环境质量不断改善向好。加快引汉济渭及输配水、斗门水库（昆明池）、湫陂湖、东庄水库、亭口水库、双照

湖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支持“两市一区”合作抓好渭河、沔河和泾河综合治理，实现“八水润西安”。（西安市政府牵头，省环境保护厅、省水利厅等配合）

（十五）绿化美化城市。推进“两市一区”主干道路及重点区域绿化美化，打造五陵塬区域遗址、旅游路北側景观带等生态廊道。支持秦岭北麓生态环境保护，推进旱腰带生态修复治理等大西安生态屏障建设。支持咸阳打造畜牧养殖带、苗木花卉景观带、景观旅游带和生态保护屏障带，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省林业厅、省环境保护厅等负责）

九、共建内陆改革开放新高地

（十六）加快建设中国（陕西）自由贸易试验区。积极探索建立与国际高标准投资和贸易规则体系相适应的行政管理体系，推动投资便利化、贸易转型升级和金融开放创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创新经验，将自贸试验区建成全面改革开放试验田、内陆型改革开放新高地、“一带一路”经济合作和人文交流重要支点，辐射带动全省全面开放。（省商务厅负责）

（十七）建设“一带一路”核心区。加大国际产能合作力度，联手建设招商平台，优化投资环境和市场秩序，推进中哈纺织工业园、中韩中小企业园、中俄丝路创新园、咸阳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支持纺织、农业、食品、能源、建材等产业“走出去”，拓展苹果、茯茶等产业海外市场，探索发展飞机、航空航材等融资租赁产业，争取设立国家级“航空港物流特区”，推动港区联

动，加快打造国家临空经济试验区。（省发展改革委、省商务厅负责）

十、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

（十八）统筹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加强教育、医疗、社保、养老、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高大西安公共服务一体化水平。指导西咸新区加强周丰镐遗址、秦阿房宫等大遗址保护。（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文化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民政厅、省体育局、省文物局等负责）

（十九）支持西安优质服务资源向咸阳和西咸新区延伸。全面推进“两市一区”名优中小学、优势学科、优势师资等方面合作，逐步建立大西安一体化基础教育管理体制机制，促进均衡发展。鼓励支持共建医疗联合体，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发展大健康产业。（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负责）

十一、创新社会治理

（二十）推进一体化治理。加强城乡社区服务、社会治安、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应急保障、社会信用等一体化体系建设，构建新型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城乡社区综合服务管理平台，促进公共服务、便民利民服务有机衔接。优先在“两市一区”实现政务内外网、地理信息时空云平台的互联互通。支持咸阳加快推进信息惠民示范市、新型智慧城市等中省试点建设及创建国家文明城市。支持西咸新区推进“放管服”改革，开展综合执法改革和

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省民政厅、省公安厅、省安全监管局、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政府法制办、省编办等负责)

(二十一) 健全统一市场。统筹大西安金融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在支付、清算、账户、征信、金融统计等方面信息互联互通和同城化管理。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开展税收征管体制和创新服务改革,促进人力资源、知识产权等市场建设,推动生产要素合理流动。(人民银行西安分行、省工商局、省地税局、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知识产权局等负责)

十二、加强组织领导

“两市一区”要增强大局意识,充分发挥建设主体作用,主动作为,加强衔接。省级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能分工,细化政策措施,加大对西咸一体化建设支持力度,把各项重大工作分解落实为可操作的计划和项目,并争取列入国家规划、政策支持、项目安排和改革创新范围,进一步形成加快西咸一体化建设的合力。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军区。

省法院，省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国务院各部门驻陕单位。

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 年 7 月 4 日印发

共印 920 份